

山东中惠泽贸易有限公司光华站新建加油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山东中惠泽贸易有限公司光华站

编制单位：山东中惠泽贸易有限公司光华站

2023 年 10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目负责人：

报告编写人：

建设单位_____（盖章）

电话：18615257812

传真：

邮编：250000

地址：济南市历城区华山片区光华大道南侧，小清河北路西
侧

目录

一、项目概况	1
二、验收依据	2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2
2.2 技术文件依据	3
三、工程建设情况	4
3.1 地理位置	4
3.2 环境保护目标	4
3.3 平面布置	4
3.4 建设内容	4
3.5 劳动定员与工作制度	7
3.6 产品方案	7
3.7 主要生产设备	7
3.8 水源及水平衡	7
3.9 生产工艺	8
3.10 项目变动情况	10
四、环境保护设施	12
4.1 主要污染物及其处理设施	12
4.2 其他环保设施	13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4
五、环评主要结论及环评批复要求	15
5.1 环评结论	15
5.2 审批批复要求	16
六、验收执行标准	19
6.1 验收执行标准	19
七、验收监测内容	20
7.1 验收检测内容	20
八、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2
8.1 监测分析方法	22

8.2 监测仪器	23
8.3 人员资质	23
8.4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控制	23
8.5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4
九、验收监测结果	25
9.1 生产工况	25
9.2 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25
9.3 固体废物处置情况调查	30
十、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32
十一、环境管理检查	34
11.1 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执行情况	34
11.2 环境管理规章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34
11.3 环保机构设置和人员配备情况	34
11.4 环保设施运转情况	34
十二、验收监测结论	35
12.1 环境管理检查	35
12.2 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35
12.3 结论及建议	36

一、项目概况

山东中惠泽贸易有限公司光华站成立于 2021 年 05 月 19 日，注册地位于济南市历城区华山片区光华大道南侧，小清河北路西侧，法定代表人为鞠明，企业于 2021 年 6 月委托山东初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山东中惠泽贸易有限公司光华站新建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济南市生态环境局历城分局于 2021 年 8 月 10 日对项目给予了环评批复，批复文号为“济历环报告表[2021]36 号”。

山东中惠泽贸易有限公司光华站占地面积 3984m²，总建筑面积 1464.87m²，主要配备汽油罐、柴油罐、加油机等设备。项目总投资 800 万元，设置站房一座，设置成品油储罐 6 个（30 立方米地埋式汽油储罐 4 个，20 立方米地埋式汽油储罐 1 个，20 立方米地埋式柴油储罐 1 个），设置加油机 4 台，年销售汽油 3000t，柴油 200t。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要求，需对项目进行环境保护验收监测。2023 年 10 月 16 日山东中惠泽贸易有限公司光华站委托山东中环检验检测有限公司对建设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根据监测结果和现场建设情况，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污染影响类》编制了本验收监测报告。

本次验收内容主要为：核查项目实际建设内容、对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进行检查、对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以及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进行现场监测（不包含洗车服务）。

二、验收依据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01.01）；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订）；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修订）；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修订）；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6.27 修订）；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2012.07.01）；
- (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07.16 修订）；
- (8) 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17.11.27）；
- (9)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污染影响类》；
- (10) 山东省人大第 99 号令《山东省环境保护条例》（2018.11.30 修订）；
- (11)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
- (12) 鲁政办发[2006]60 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环境影响评价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三同时”管理工作的通知》（2006.07.10）；
- (13) 环发[2012]77 号《环境保护部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2012.07.03）；
- (14) 环发[2012]98 号《环境保护部关于切实加强风险防范严格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2012.08.07）；
- (15) 鲁环函[2012]493 号《山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等有关环境监管问题的通知》（2012.09.05）；
- (16) 鲁环发[2013]4 号《山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安全应急管理工作的通知》（2013.01.18）；
- (17)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2018 年 7 月 16 日，生态环境部令 部令第 4 号，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18)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

2.2 技术文件依据

(1) 山东初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山东中惠泽贸易有限公司光华站新建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6）；

(2) 济南市生态环境局历城分局《山东中惠泽贸易有限公司光华站新建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环评批复（济历环报告表[2021]36 号）；

(3) 《山东中惠泽贸易有限公司光华站新建加油站项目检测报告》。

三、工程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

山东中惠泽贸易有限公司光华站成立于 2021 年 5 月，注册地位于济南市历城区华山片区光华大道南侧，小清河北路西侧。项目北侧为规划道路，东侧为小清河北路，南侧为空地，西侧为光华大道。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

3.2 环境保护目标

项目区周围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及保护级别见表 3-1 及附图 2，与环评阶段相同。

表 3-1 项目环境保护目标

类别	目标	相对方位	相对距离 (m)	功 能
空气环境	家和苑	S	53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二级标准
	秀水花园	SW	620	
地表水环境	小清河	E	60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V
声环境	200m 范围内环境敏感点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4a 类和 1 类标准
地下水环境	厂址周围 1km ² 浅层地下水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中的 III 类标准	

3.3 平面布置

本站为二级加油站。加油站沿规划路呈不规则形布置，从东南向西北依次为：商服楼、加油区、站房（营业厅、休息室、配电室所）、储罐区。加油站的入口位于厂界西北角，出口位于厂界东北角，且均为开放式出入口。站内单车道道路宽度大于 4m，转弯半径大于 9m；站内停车场和道路均为水泥地面。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详见附图 3，与环评阶段相同。

3.4 建设内容

项目占地面积 3984m²，总建筑面积 1464.87m²，主要配备汽油罐、柴油罐、加油机等设备，通过外购汽油、柴油进行零售活动，年销售汽油 3000 吨、柴油 200 吨。

表 3-2 工程组成一览表

工程名称	主要组成	环评及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变更情况
主体工程	加油机	建筑面积 460.8m ² , 投影面积 921.6m ² 的钢结构加油罩棚一座, 设置加油机 4 台六枪加油机	建筑面积 460.8m ² , 投影面积 921.6m ² 的钢结构加油罩棚一座, 设置加油机 4 台六枪加油机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储油罐区	储罐区内共设置 6 个双层卧式地下储油罐, 其中 2 个 30m ³ 92#汽油储罐, 2 个 30m ³ 95#汽油储罐, 1 个 20m ³ 98#汽油储罐, 1 个 20m ³ 0#柴油储罐	储罐区内共设置 6 个双层卧式地下储油罐, 其中 2 个 30m ³ 92#汽油储罐, 2 个 30m ³ 95#汽油储罐, 1 个 20m ³ 98#汽油储罐, 1 个 20m ³ 0#柴油储罐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充电棚	建筑面积9.6m ² , 投影面积19.2m ² , 设置充电桩4个, 为新能源汽车提供充电服务	未建设	/
辅助工程	站房	2F, 占地 263.67m ² , 总建筑面积约 589.43 包括营业厅、休息室、配电室、卫生间等。	2F, 占地 263.67m ² , 总建筑面积约 589.43 包括营业厅、休息室、配电室、卫生间等。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公用工程	供水	用水由区域自来水管网供给	用水由区域自来水管网供给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排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	主要为生活污水, 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供电	由区域供电管网供给	由区域供电管网供给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油品装卸和加油过程设置的油气回收系统, 须定期维护和保养, 确保废气污染物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和厂界排放限值分别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20952-2020) 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2中无组织排放的要求。	加油站油气: 汽油卸车大呼吸配置一次油气回收装置; 汽油储存小呼吸储油罐采用地埋式双层油罐, 安装三次油气回收装置; 车辆加汽油作业大呼吸配置二次油气回收装置。通气管油气浓度排放限值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 (排放浓度小于等于25g/m ³ , 排放口距地平面高度不低于4m); 无组织VOCs排放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20952-2020) VOCs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4.0mg/m ³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废水处理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满足执行《污水排入城镇	主要为生活污水, 经化粪池处理后满足《污水排入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A 等级要求后经市政管网进入光大水务（济南历城）有限公司华山河处理达标后排放。	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A 级标准，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	
	固废处置	清罐废液、清罐油泥和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间内，委托有危险废物处资质的单位处理；站内生活垃圾利用垃圾桶暂存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危险废物主要为清罐废物（包括洗罐废水和油泥、油渣）、废活性炭，油罐清洗委托具有油罐清洗及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公司进行处置，不在厂区内临时堆放；生活垃圾经垃圾箱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项目不建设危废间
	噪声控制	通过基础减震、选用低噪声设备以及隔声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东、西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 类标准要求，其他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1 类标准要求	通过基础减震、选用低噪声设备以及隔声等措施，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1/4 类标准要求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3.5 劳动定员与工作制度

山东中惠泽贸易有限公司光华站新建加油站项目劳动定员 12 人，年生产天数为 365 天，每班工作 8 小时，每天三班制。

3.6 产品方案

本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3-3。

表 3-3 产品方案

序号	名称	环评销售量	预计销售量
1	汽油	3000t/a	3000t/a
2	柴油	200t/a	200t/a

3.7 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生产设备，见表 3-4。

表 3-4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名称	类别	容积 m ³	层数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变更情况
加油枪	六枪	/	/	4	4	无
储油罐	汽油	30	双层	4	4	无
		20	双层	1	1	
	柴油	20	双层	1	1	
监控系统	网络监控	/	一套系统	1	1	无
油气回收装置	三次	/	/	1 套（三次）	1（三次）	无

3.8 水源及水平衡

（1）供水

主要是生活用水，项目不设宿舍及餐厅，劳动定员 10 人，总用水量 0.5m³/d，182.5m³/a。本项目用水采用市政供水作为水源。

（2）排水

项目采用雨污分流制排水系统，雨水经厂区内雨水管汇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

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是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产生量按生活用水量的 80% 计算，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4m³/d，146m³/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

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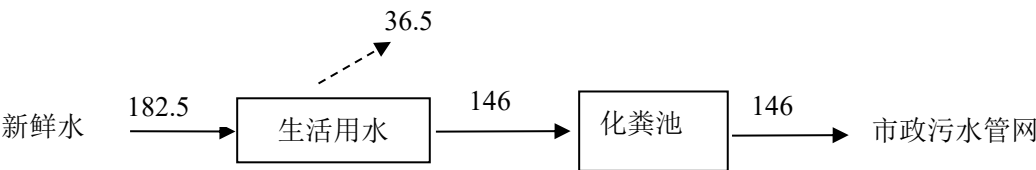


图 3-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m³/a)

3.9 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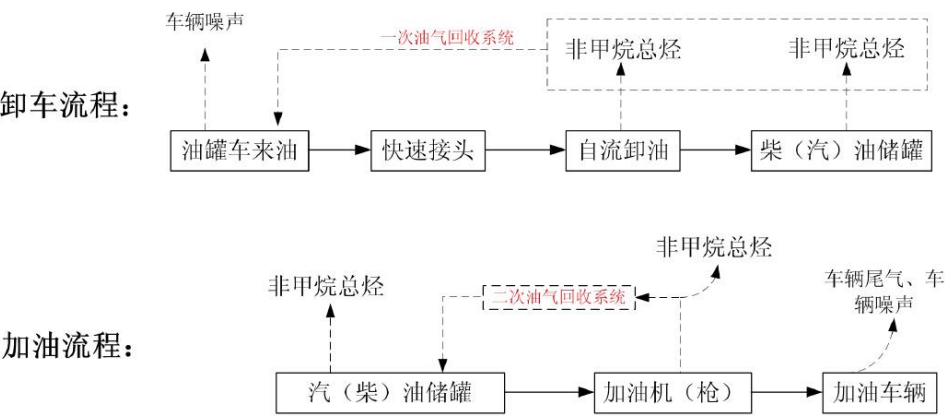


图 3-2 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1、运行期工艺流程简述：

①卸油工艺流程

外购油品车进入加油站卸油区，按照规范要求进行停车、熄火，释放静电，并连接静电接地仪进行密闭卸油。卸油软管将罐车与油罐卸油孔快速接头相连，油气回收管与通气管上油气回收快速接头相连，打开油气回收管阀门，关闭通气管阀门，采用高低液位差进行卸油。卸油完后依次关闭罐车卸油阀，断开卸油管、油气回收管，打开通气管阀门，待静电释放完毕后车辆驶离卸油区。本项目卸油过程密闭进行，并对汽油储罐设置一次油气回收系统，油气回收率 95%。

一次油气回收系统的基本原理：当汽油油罐车内的汽油油品通过卸油管卸入对应油品号的埋地油罐时，罐内液位上升，受到挤压的油气通过回气管进入汽油油罐车内，从而实现卸油过程的油气回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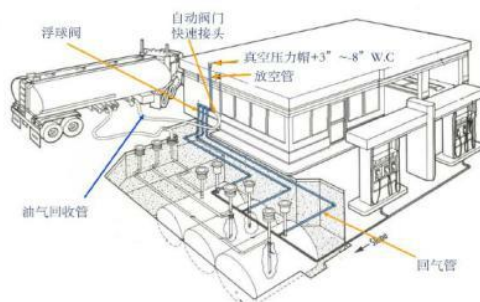


图 3-3 一次油气回收（卸油过程）原理图

②加油工艺流程

汽油加油采用油罐装设潜油泵的一泵供多枪的配套加油工艺。加油时，加油车辆到达加油位置后，停车熄火，开启油箱；加油员在加油机上预置加油数量，经确认油品无误后，提枪加油，油品在潜油泵的作用下经加油枪注入汽车油箱内；加油软管上设安全拉断阀，当加油软管受外力拉断后，断开的两端能自动密封，防止油品泄漏。加油机底部设剪切阀，当加油机被撞或起火时，剪切阀关闭，防止油品泄漏。当油品从埋地油罐经加油管道加入汽车油箱内，并将给汽车油箱加汽油时产生的油气通过密闭方式收集进入埋地油罐内，达到油气回收的目的，完成加油过程。加油站对汽油加油作业设置了二次油气回收系统，油气回收率 95%。

二次油气回收系统的基本原理：在加油枪给车辆加注汽油时，同时运行的真空泵产生负压，按照回收比例，通过油气回收加油枪、同轴软管、油气分离接头和油气回收管线将加油过程中车辆油箱内挥发的油气收集到集液罐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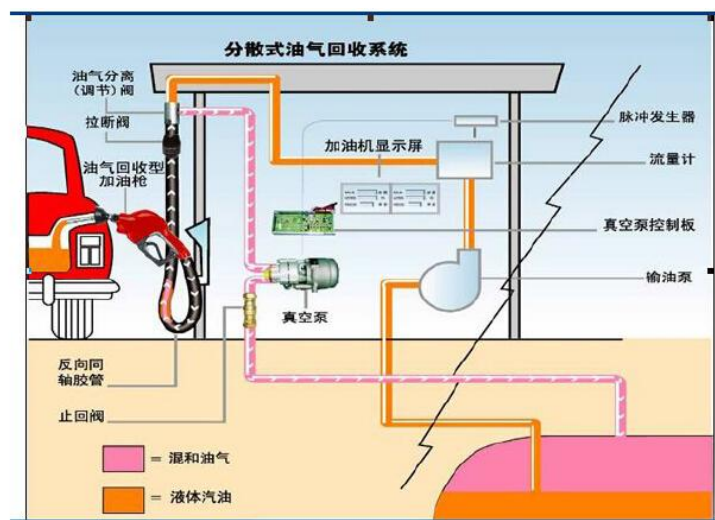


图3-4 二次油气回收（加油过程）原理图

③三次油气回收系统

即油气排放处理装置。由于二次回收过程回收到地下罐的油气体积经常比出油量大（即：气液比 >1 ），以及由于小呼吸等因素造成罐压上升，此时多余的油气将通过呼吸阀排放，为防止污染，在呼吸阀前端加装油气回收装置，对这部分油气的处理称为三次油气回收。

本项目油气排放处理装置采用冷凝法+吸附方式。冷凝法油气回收方式是利用烃类物质在不同温度下的蒸汽分压差异,通过机械制冷,降低油气温度的,使烃类物质蒸汽分压达到饱和状态,而逐步冷凝成液态的一种油气回收方法。其原理为:油气进入预冷器进行初步冷却,使进入油气回收装置的气体温度从环境温度降至 4°C 左右,再经过浅冷、深冷过程,将油气冷凝至 -60°C 左右,使大部分油气液化,实现油气组分从气相到液相的直接转换。

3.10 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与《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对照如下。

表 3-5 与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对照分析

序号	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		企业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1	性质	1、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项目开发、使用功能未发生变化, 仍为成品油零售	否
2	规模	2、生产、处置或者储存能力增大30%及以上的	项目成品油储存能力未发生变化	否
		3、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企业不涉及废水第一类污染物	否
		4、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导致响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成品油储存能力, 汽油年销售量未增加, 污染物未增加	否
3	地点	5、重新选址; 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导则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项目建设地点未发生变化	否
4	生产工艺	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 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 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	未新增	否

		的；（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响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 及以上的		
		7、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项目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未变化	否
5	环境保护措施	8、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或者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未变化	否
		9、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项目只产生生活污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无直接排放口	否
		10.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主要排放口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企业未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	否
		11、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未变化	否
		12、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生活垃圾等一般固废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危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否
		13、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加油站不需要设置事故水池，事故废水储存能力未变化；企业更新、增加了应急消防物资，风险防范措施得到加强。	否

综上，该项目未构成重大变动。

四、环境保护设施

4.1 主要污染物及其处理设施

4.1.1 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

4.1.2 废气

汽油卸车大呼吸配置一次油气回收装置；汽油储存小呼吸储油罐采用地埋式双层油罐，减少昼夜温差，对汽油储罐加装三次油气回收装置，经油气回收系统处置后，经高出地面10.2m的三次油气回收装置通气管排放；车辆加汽油作业大呼吸配置二次油气回收装置。



一次油气回收



二次油气回收装置



三次油气回收



消防及应急工具

4.1.3 噪声

主要来源于项目区内来往的机动车产生的噪声和加油泵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1) 汽车噪声：进出加油站的汽车产生的噪声是短暂的，声级在 60dB (A) 以下。采取车辆进站时减速、禁止鸣笛、加油时车辆熄火和平稳启动等措施治理；

(2) 加油泵等设备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同时由于距离衰减及围墙的阻隔等措施治理。

通过上述措施再经过距离衰减噪声对敏感目标影响较小。

4.1.4 固体废物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储油罐油泥、油罐清洗油渣、废活性炭以及工作人员日常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

本项目油罐清洗周期一般为五年，交由专业公司清洗，清洗过程中会产生油泥和清洗油渣；油气回收装置会产生废活性炭，产生周期为3年。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清罐油泥属于危险废物，编号为HW08，废物类别为其他生产、销售、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矿物油；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编号为HW49，废物类别为烟气、VOCs治理过程（不包括餐饮行业油烟治理过程）产生的废活性炭。油泥和清洗油渣、废活性炭收集后交由相应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进行处理。

站内生活垃圾利用垃圾桶暂存后，由城市管理部门定期清运。

4.2 其他环保设施

4.2.1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配备了干粉式消防灭火器、消防砂、消防器材箱等，分布于加油站内。

4.2.2 在线监测装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环办监测[2017]86号《关于印发<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管理规定（试行）>的通知》要求以及当地环境保护局的相关要求，本项目不需要设置在线监测设施。

4.2.3 其他设施

针对本项目的环境风险，对厂区地面、储罐区等采取了防渗措施：油罐采用双层罐；地面采用防水砼硬化。

对环保设施定期进行检查和维护。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该项目总投资约 80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22 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 2.8%。环保投资情况见表 4-1。

表 4-1 “三同时”落实情况

污染类别	产污环节	治理措施	数量	投资额(万元)
废气治理	废气	汽油卸车大呼吸配置一次油气回收装置；对汽油储罐加装三次油气回收装置（冷凝+活性炭吸附+真空脱附）；车辆加汽油作业大呼吸配置二次油气回收装置。	--	5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	防渗化粪池	1 个	1
防渗措施	/	油罐与管线均为双层、地面硬化并进行防渗处理	/	8
降噪措施	生产设备	减振	---	2
固废处理	生活垃圾	垃圾桶	若干	1
风险措施	/	设置消防物资；厂区内设置监控；储罐设置液位报警；加油枪设置自动报警与防泄漏装置	若干	5
合计				22

五、环评主要结论及环评批复要求

5.1 环评结论

六、结论

拟建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基本合理，满足“三线一单”要求，在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落实的条件下，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其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满足环境保护的要求。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5.2 审批批复要求

济南市生态环境局历城分局

济历环报告表〔2021〕36号

关于《山东中惠泽石油有限公司光华站新建加油站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山东中惠泽石油有限公司：

你单位《山东中惠泽石油有限公司光华站新建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审查，批复如下：

山东中惠泽石油有限公司光华站新建加油站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光华大道东侧、小清河北路西侧、驴山东南约130m。项目建设二级加油站。

我局于2021年7月19日受理该项目并在济南市生态环境局网站进行了公示，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对意见。根据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在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后，该项目所产生的不利环境影响可以得到有效缓解和控制。我局原则同意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总体评价结论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一、项目要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施工期要求：

1、项目开工前15日内向我局申报施工过程噪声排污状况。项目施工期要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加强噪声管理，采取设置临时声障围墙，选用低噪声设备和吸声材料，合理安排作业时间等措施，避免施工扰民；夜间施工应到我局办理夜间施工许可证，并张贴通告、明确投诉电话，施工期的噪声应达到《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规定的标准。施工车辆出入口设置避开敏感保护目标，合理规划运输路线。

2、要认真落实《山东省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济南市场尘污染防治管理规定》以及《济南市建设工程扬尘污染治理若干措施》中的相关要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要严格落实“施工工地100%围挡、散装物料堆放100%覆盖、出入车辆100%冲洗、施工现场路面100%硬化、拆迁工地100%湿法作业、渣土车辆100%密闭运输”六个百分之百要求，开工前必须做到扬尘治理方案到位、在线监测及视频监控到位，并在施工现场明

第1页共3页

显位置设置扬尘治理公示牌，公开参建各方扬尘治理负责人姓名、举报电话等内容。

3、施工期生活污水经临时化粪池处理后作为农田肥料。建筑施工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作为冲洗复用水及场地增湿、道路抑尘水，不外排。临时化粪池及临时沉淀池做好防渗措施，严禁利用渗井、渗坑或无防渗漏措施的沟渠、坑塘，排放、输送或者存贮污水。

4、施工期间加强管理，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弃土、建筑垃圾全部回填处理。

5、严格落实《济南市重污染天气建筑施工应急响应专项实施方案》的相关要求；中、高考期间或雾霾等特殊天气，应严格按照环保部门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停止施工。

6、对施工期地表扰动造成的水土流失，采取必要的临时围挡及排水设施；弃土堆场在工程结束后，及时清理及时恢复；地下层开挖施工尽量安排在非汛期，并及时回填；加强施工现场管理，砂砾料堆场砂堆采取措施临时围护，减少雨期地表水土流失。

（二）营运期要求：

1、加强各工序和生产运行管理，各类废气须按照环评文件提出的要求进行处理处置，建设一次、二次、三次油气回收装置，油气经一次、二次、三次油气回收装置处理，确保项目厂界废气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相关限值标准要求以及《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中相应标准要求。

2、项目生活污水由化粪池预处理并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A 级标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光大水务（济南历城）有限公司华山厂进一步处理。严禁利用渗井、渗坑或无防渗漏措施的沟渠、坑塘排放、输送或者存贮污水。

3、项目噪声源主要加油机、油气回收等设备运行噪声。经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后，项目东厂界和西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4类标准，其他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1类标准。

4、项目生活垃圾属于一般固废，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清罐废液、清罐油泥、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危险废物收集后，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危险废物收集、贮存需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标准要求。

二、建设项目环评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工艺或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重新报批环评文件。

三、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发生实际排污行为前，依法申领、变更排污许可证，做到依证排污。

四、遇国家法律、法规、标准变更，按照新的法律、法规、标准要求执行。

五、请济南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历城大队依法依规对该项目进行监督管理。

2021年8月10日



六、验收执行标准

6.1 验收执行标准

根据《山东中惠泽贸易有限公司光华站新建加油站项目》、环评批复（济历环报告表[2021]36号）及目前环保政策要求，本项目验收执行标准如下：

1、通气管油气浓度执行《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要求；厂界污染物（VOCs）执行《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厂界外浓度限值要求。

2、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市政污水管网的污水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A 级标准。

3、本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1/4 类标准。

4、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表 6-1 验收执行的标准及其标准限值

类别	执行标准	项目	标准限值
污染物排放标准	无组织废气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中的相关油气排放要求（排放口距地平面高度≥4m）	非甲烷总烃 25g/m ³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厂界外浓度限值	非甲烷总烃 4.0mg/m ³
	厂界噪声	东、西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 类标准要求	L _{eq} 昼间 70dB(A), 夜间 55dB(A)
		南、北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1 类标准要求	L _{eq} 昼间 55dB(A), 夜间 45dB(A)
	废水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A 等级	pH 6.5~9.5
			COD _{cr} 450
			NH ₃ -N 45
			总磷 8
			总氮 70
			石油类 5
	一般固废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

七、验收监测内容

7.1 验收检测内容

7.1.1 废气监测内容

(1) 监测点位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进行。根据监测当天的风向布点，厂界上风向一个点、下风向三个点。同时记录监测期间的风向、风速、气温、气压、总云、低云等气象参数。具体监测点位见表 7-1 及图 7-1。

表 7-1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点位及项目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1	上风向 1 个参照点，下风向厂界外 10m 范围内设 3 个监控点	非甲烷总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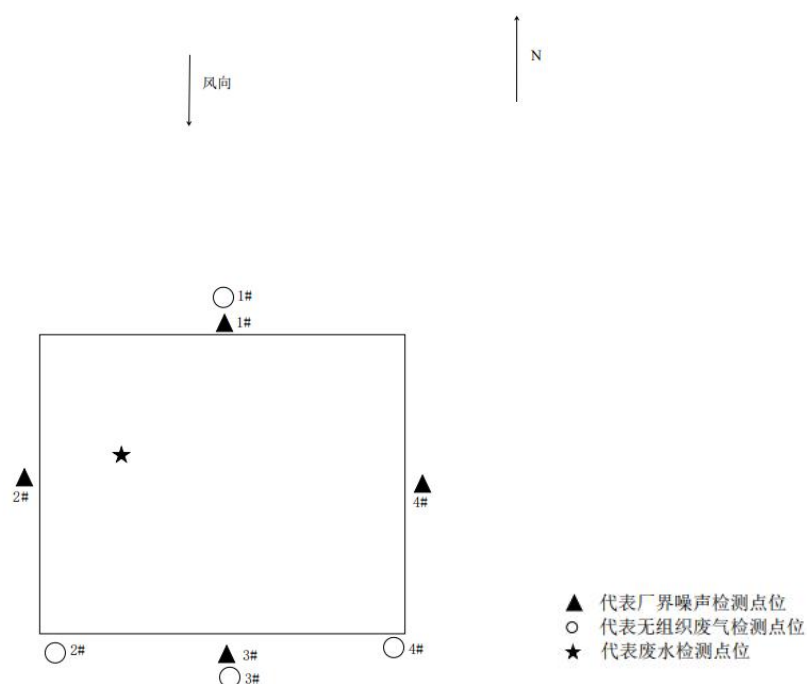


图 7-1 废气、废水、噪声监测点位

(2) 监测时间与频次

无组织排放废气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26 日监测 2 天，每天监测 4 次。

7.1.2 噪声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四个厂界各设置 1 个。

监测项目：连续等效 A 声级 $L_{eq}[dB(A)]$ 。

监测频次：昼间、夜间各监测 1 次，连续监测 2 天。

具体噪声监测点位见图 7-1。

7.1.3 废水监测内容

废水监测项目、监测点位及监测频次等见表 7-2。

表 7-2 废水监测点位及项目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1	污水排放口	pH、COD _{Cr} 、NH ₃ -N、总磷、总氮、石油类	4 次/天，连续监测两天

八、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8.1 监测分析方法

8.1.1 废气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8-1。

表 8-1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项目	监测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检出限 (mg/m ³)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604-2017	0.07

8.1.2 噪声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8-2。

表 8-2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项目名称	监测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8.1.3 废水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8-3。

表 8-3 废水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项目名称		监测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检出限（mg/L）
废水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COD	水质化学需氧量的测定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
	氨氮	水质氨氮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 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0.05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 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06

8.2 监测仪器

表 8-4 主要检测仪器校准情况一览表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校准有效期	备注
多功能环境检测仪	MS6300	SDZH-A02003	2023.05.12-2024.05.11	
空盒气压表	DYM3	SDZH-A02004	2023.05.31-2024.05.30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SDZH-A02043	2023.04.10-2024.04.09	
真空箱采样器	2030-7	SDZH-B02005	/	
		SDZH-B02010		
		SDZH-B02013		
		SDZH-B02014		
气相色谱仪	GC-7890	SDZH-A01004	2022.06.08-2024.06.07	
气相色谱仪	GC-3900	SDZH-A01008	2023.08.09-2025.08.08	
pH 计	PH-100 型	SDZH-A02069	2023.07.14-2024.07.13	
酸式滴定管 (棕色)	50ml	SDZH-A01055	2022.06.08-2025.06.07	
COD 恒温加热器	JC-101	SDZH-B01003	/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759CRT	SDZH-A01005	2023.06.07-2024.06.06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S	SDZH-A01006	2023.05.31-2024.05.30	
红外分光测油仪	JC-OIL-8	SDZH-A01007	2023.06.07-2024.06.06	

8.3 人员资质

验收监测人员均经过考核并持证上岗，项目负责人持有中国环境监测总站颁发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培训合格证。

8.4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控制

1、废气监测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按照国家环保局发布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要求与规定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2、采样仪器在采样前后用标准流量计进行流量校准；监测分析仪器经计量

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监测人员持证上岗、监测数据经三级审核。

3、无组织排放废气采样布点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进行。

8.5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噪声监测质量保证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有关规定进行：测量仪器和声校准器均在检定规定的有效期限内使用；测量前后在测量的环境中用声校准器校准测量仪器，示值偏差不得大于 0.5dB，否则，本次测量无效，重新校准测量仪器，重新进行监测；监测时无雨雪、无雷电且风速<5m/s；测量时传声器加防风罩；记录影响测量结果的噪声源。噪声仪器校验见表 8-5。

表 8-5 噪声仪器校验表（单位：dB）

日期	测量前		测量后		前后校准示值偏差	是否合格	标准值
	校准示值	示值误差	校准示值	示值误差			
2023.10.17	93.8	-0.2	93.9	-0.1	-0.1	合格	94.0
2023.10.18	93.8	-0.2	93.9	-0.1	-0.1	合格	

九、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项目职工定员 12 人，全年工作 365 天，实行 3 班工作制，每班 8 小时。验收监测期间，加油站工况稳定，满足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要求。

9.2 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9.2.1 废气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1) 无组织废气

无组织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见表 9-1。

表 9-1 无组织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采样日期	时间	天气	气温 (°C)	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时间	天气
2023-10-17	13:13	晴	23.6	102.0	N	1.4	13:13	晴
	13:35	晴	23.6	102.0	N	1.2	13:35	晴
	13:42	晴	23.7	102.0	N	1.2	13:42	晴
	13:50	晴	23.7	102.0	N	1.3	13:50	晴
	22:55	晴	20.0	102.3	NE	1.4	22:55	晴
2023-10-18	09:36	晴	22.3	102.0	N	1.2	09:36	晴
	09:39	晴	22.3	102.0	N	1.3	09:39	晴
	09:47	晴	22.5	102.0	N	1.4	09:47	晴
	09:59	晴	22.5	102.0	N	1.2	09:59	晴
	23:00	晴	19.0	102.2	NW	1.4	23:00	晴

项目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见表 9-2。

表 9-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单位：mg/m³）

检测类别	无组织废气		采样日期	2023.10.17-18
检测项目	非甲烷总烃（mg/m³）小时值			
采样点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日期	2023.10.17			
上风向 1#	0.85	0.92		0.82
下风向 2#	1.26	1.21		1.21
下风向 3#	1.22	1.16		1.20
下风向 4#	1.28	1.24		1.18
日期	2023.10.18			
上风向 1#	0.85	0.93		0.87
下风向 2#	1.17	1.33		1.15
下风向 3#	1.14	1.33		1.19
下风向 4#	1.5	1.30		1.17
最大值	1.33			
标准限值	4.0			

根据现状监测结果，项目厂界外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为 1.33mg/m³，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VOCs 周界外浓度限值（4.0mg/m³），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2）加油站汽油油气回收装置监测

山东北斗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0 日对加油站正常运行状态下汽油油气回收装置的液阻、密闭性、气液比和通气管口（罩棚顶部 10.2m 高）油气排放情况进行了年度检测，检测结果如下：

表 9-3 液阻监测结果

加油机编号	汽油标号	液阻压力（Pa）			是否达标
		18.0L/min	28.0L/min	38.0L/min	
液阻最大压力标准值（Pa）		40	90	155	
1#	/	10.1	9.5	30.2	达标
2#	/	12.0	15.8	22.8	达标

3#	/	17.5	19.8	20.8	达标
4#	/	18.4	19.2	18.4	达标

表 9-4 密闭性监测结果一览表

序号	油罐编号	1#~5#
1	各油罐的油气管线是否连通	是
2	汽油标码	92#、95#、98#
3	储油罐油气空间（L）	140000
4	初始压力（Pa）	504.3
5	5min 之后的压力（Pa）	490.3
6	汽油加油枪个数（个）	22
7	最小剩余压力标准值（Pa）	≥460.3
8	是否达标	达标

表 9-5 气液比检测结果

加油枪 编号	加油枪品牌和 型号		加油体积（L）	回收油气体 积（L）	气液比	是否达 标	标准值
23#	OPW	高档	15.21	15.40	1.01	是	1.00-1.20
24#	OPW	高档	15.29	15.53	1.02	是	
22#	OPW	高档	15.43	16.29	1.06	是	
21#	OPW	高档	15.09	15.14	1.00	是	
16#	OPW	高档	15.21	15.28	1.00	是	
15#	OPW	高档	15.48	15.92	1.03	是	
10#	OPW	高档	15.29	15.55	1.02	是	
9#	OPW	高档	15.66	15.95	1.02	是	
6#	OPW	高档	15.61	16.12	1.03	是	
5#	OPW	高档	15.37	15.90	1.04	是	
4#	OPW	高档	15.67	16.30	1.04	是	
3#	OPW	高档	15.22	15.62	1.03	是	
12#	OPW	高档	15.64	15.98	1.02	是	

8#	OPW	高档	15.37	15.83	1.03	是
11#	OPW	高档	15.34	16.16	1.05	是
7#	OPW	高档	15.61	16.41	1.05	是
13#	OPW	高档	15.06	15.16	1.01	是
17#	OPW	高档	15.28	15.48	1.01	是
14#	OPW	高档	15.29	15.93	1.04	是
18#	OPW	高档	15.27	15.78	1.03	是
20#	OPW	高档	15.29	15.88	1.04	是
19#	OPW	高档	15.31	15.71	1.03	是

表 9-6 处理装置油气浓度检测结果

样品所属单位	山东中惠泽贸易有限公司鹊华站		
处理装置品牌和型号	山东纳洁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NJE-SYS-8		
处理方式	冷凝+吸附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检测结果 (g/m ³)	检测均值 (g/m ³)
油气浓度	FQ010101	1.28	1.28
	FQ010102	1.00	
	FQ010103	1.55	

本加油站设置 1 根通气管，均高出地面 10.2 米，管口设置呼吸阀，通气管口位于加油罩棚顶部，远离敏感点，各距离满足《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相关要求。根据检测结果，汽油二、三级油气回收装置液阻、密闭性和气液比均达标，通气管口油气平均排放浓度为 1.28g/m³，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要求（排放浓度小于等于 25g/m³，排放口距地平面高度不低于 4m）。

9.2.2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9-7。

表 9-7 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A）

检测点 编号	检测 点位	2023.10.17		2023.10.18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4#	东厂界	54.8	48.7	57.5	47.7
2#	西厂界	54.2	49.4	58.2	48.3
标准限值		70	55	70	55
3#	南厂界	54.5	43.7	54.3	44.0
1#	北厂界	54.6	43.4	53.8	43.6
标准限值		55	45	55	45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项目东、西厂界昼间噪声、夜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要求，南、北厂界昼间噪声、夜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类标准要求，项目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9.2.3 废水监测结果

项目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9-8。

表 9-8 废水监测结果单位：mg/L

时间	监测指标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标准值
2023.10.17	pH	7.2	7.1	7.2	7.1	6.5~9.5
	氨氮	4.44	4.56	4.18	4.27	45
	COD _{Cr}	191	185	182	186	500
	总磷	0.20	0.23	0.21	0.22	8
	总氮	8.78	9.62	9.03	8.59	70
	石油类	0.26	0.21	0.23	0.22	15
2023.10.18	pH	7.3	7.0	7.1	7.1	6.5~9.5
	氨氮	4.12	4.40	4.14	4.49	45

	COD _{Cr}	179	183	177	169	500
	总磷	0.23	0.20	0.22	0.23	8
	总氮	9.16	9.24	8.61	9.01	70
	石油类	0.23	0.27	0.25	0.20	15

监测分析与评价：根据监测结果可知，外排废水中各污染物浓度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A 等级标准限值要求。

9.3 固体废物处置情况调查

9.3.1 固体废物种类和属性

本项目固体废物种类和属性见表 9-9。

表 9-9 固体废和种类和属性汇总

序号	种类（名称）	实际产生种类	实际产生情况	属性	废物代码	判定依据
1	清罐废物	废油泥、废水	未产生	危险废物	900-221-08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2021 版
2	油气回收	废活性炭	未产生	危险废物	900-041-49	
3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已产生	一般废物	/	

9.3.2 固体废物检查结果

本项目固体废物检查结果见表 9-10。

表 9-10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种类（名称）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环评预估量	产生量（t）
1	清罐废物	油罐清理	液态	4.86t/次（5a）	/
2	废活性炭	油气回收	固态	/	/
3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固态	1.82t/a	1.82t/a

9.3.3 固体废物利用与处置

本项目固体废物利用与处置情况见表 9-11。

表 9-11 固体废物利用与处置情况汇总表

序号	种类 (名称)	环评结论		实际情况	
		利用处置方向	去向	利用处置方向	去向
1	清罐废物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
2	废活性炭				
3	生活垃圾	委托城市管理部门	垃圾回收站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垃圾回收站

十、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环评批复要求及落实情况见表 10-1。

表 10-1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一览表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结论
1	加强各工序和生产运行管理，各类废气须按照环评文件提出的要求进行处置，建设一次、二次、三次油气回收装置，油气经一次、二次、三次油气回收装置处理，确保项目厂界废气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相关限值标准要求以及《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中相应标准要求。	汽油卸车大呼吸配置一次油气回收装置；汽油储存小呼吸储油罐采用埋地式双层油罐，减少昼夜温差，对汽油储罐加装三次油气回收装置，经油气回收系统处置后，经高出地面 10.2m（罩棚顶部约 10m）的三次油气回收装置通气管排放，排放浓度能够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标准要求；车辆加汽油作业大呼吸配置二次油气回收装置。 项目厂界外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为 1.33mg/m ³ ，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VOCs 周界外浓度限值（2.0mg/m ³ ），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落实
2	项目生活污水由化粪池预处理并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A 级标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光大水务(济南历城)有限公司华山厂进一步处理。严禁利用渗井、渗坑或无防渗漏措施的沟渠、坑塘排放、输送或者存贮污水。。	本项目废水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收集并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A 级标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	落实
3	项目噪声源主要加油机、油气回收等设备运行噪声。经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后，项目东厂界和西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 类标准了其他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1 类标准。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处昼间噪声、夜间噪声均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1/4 类标准要求。项目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落实
4	项目生活垃圾属于一般固废，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清罐废液、清罐油泥、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危险废物收集后，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危险废物收集、贮存需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收集处理。储油罐油泥、油罐清洗油渣、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送到具有相关资质的单位处理，不在项目站区临时堆放。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满足《危险废物	落实

	(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标准要求。	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5	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发生实际排污行为前，依法申领、变更排污许可证，做到依证排污	企业已经取得排污许可证	落实

十一、环境管理检查

11.1 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执行情况

山东中惠泽贸易有限公司光华站成立于2021年05月19日，注册地位于济南市历城区华山片区光华大道南侧，小清河北路西侧，法定代表人为鞠明，企业于2021年6月委托山东初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山东中惠泽贸易有限公司光华站新建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济南市生态环境局历城分局于2021年8月10日对项目给予了环评批复，批复文号为“济历环报告表[2021]36号”。2023年10月本项目生产设施和配套的环保设施运行正常，需要环保验收。

11.2 环境管理规章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为规范环保管理工作，我公司已经制定《山东中惠泽贸易有限公司光华站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即将发布实施。

11.3 环保机构设置和人员配备情况

我公司有健全的环保机构和完善的环保管理制度。设立了环保领导小组，组长由公司总经理担任并直接管理，下辖安全环保管理组，负责全站的环境保护工作。

11.4 环保设施运转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环保设施均运转正常。

十二、验收监测结论

12.1 环境管理检查

山东中惠泽贸易有限公司光华站按照有关规定建立了相关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由专人负责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工作。

12.2 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1)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收集并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A 等级标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加油站地面、储油罐库区、化粪池、污水管道等采取了防渗漏措施。

(2) 废气

汽油卸车大呼吸配置一次油气回收装置；汽油储存小呼吸储油罐采用地埋式双层油罐，减少昼夜温差，对汽油储罐加装三次油气回收装置（直接冷凝法），经油气回收系统处置后，经高出地面 10.2m 的三次油气回收装置通气管排放；车辆加汽油作业大呼吸配置二次油气回收装置。

项目厂界外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为 $1.33\text{mg}/\text{m}^3$ ，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VOCs 周界外浓度限值（ $4.0\text{mg}/\text{m}^3$ ），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本加油站采用地埋式工艺安放储罐，保持了油罐的恒温，减少了储罐因温度变化造成的烃类气体排放。本加油站油气回收装置设置 1 根通气管，均高出地面 10.2 米，管口设置呼吸阀，通气管口位于加油罩棚顶部，远离敏感点，各距离满足《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相关要求。根据企业例行监测结果，汽油密闭性、气液比均达标。项目三次油气回收装置通气管口油气平均排放浓度能够满足《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要求（排放浓度小于等于 $25\text{g}/\text{m}^3$ ，排放口距地平面高度不低于 4m）。

(3) 噪声

营运期噪声源主要来源于项目区内来往的机动车产生的噪声和加油泵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通过加强对来往车辆的管理以及对噪声设备进行隔声、基

基础减震后，经过距离衰减噪声对敏感目标影响较小。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项目东、西厂界昼间噪声、夜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要求，南、北厂界昼间噪声、夜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类标准要求，项目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固废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储油罐油泥、油罐清洗油渣、废活性炭以及工作人员日常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

油罐定期（5年一次）清理，活性炭3~4年更换一次，废活性炭、清罐废物由专业公司收集后委托危废处置单位处置，目前暂未产生；站内生活垃圾利用垃圾桶暂存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12.3 结论及建议

山东中惠泽贸易有限公司光华站位于济南市历城区华山片区光华大道南侧，小清河北路西侧，2023年10月16日，山东中惠泽贸易有限公司光华站委托山东中环检验检测有限公司加油站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均能达到相应标准要求；废气、废水、噪声、固废均得到了有效治理，对环境影响较小。

建议：

- 1）要严格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要求执行；
- 2）做好日常环境管理工作；
- 3）定期检查环保设备，保证环保设备正常运行。

济南市生态环境局历城分局

济历环报告表〔2021〕36号

关于《山东中惠泽石油有限公司光华站新建加油站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山东中惠泽石油有限公司：

你单位《山东中惠泽石油有限公司光华站新建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审查，批复如下：

山东中惠泽石油有限公司光华站新建加油站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光华大道东侧、小清河北路西侧、驴山东南约 130m。项目建设二级加油站。

我局于 2021 年 7 月 19 日受理该项目并在济南市生态环境局网站进行了公示，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对意见。根据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在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后，该项目所产生的不利环境影响可以得到有效缓解和控制。我局原则同意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总体评价结论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一、项目要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施工期要求：

1、项目开工前 15 日内向我局申报施工过程噪声排污状况。项目施工期要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加强噪声管理，采取设置临时声障围墙，选用低噪声设备和吸声材料，合理安排作业时间等措施，避免施工扰民；夜间施工应到我局办理夜间施工许可证，并张贴通告、明确投诉电话，施工期的噪声应达到《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规定的标准。施工车辆出入口设置避开敏感保护目标，合理规划运输路线。

2、要认真落实《山东省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济南市场尘污染防治管理规定》以及《济南市建设工程扬尘污染治理若干措施》中的相关要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要严格落实“施工工地 100%围挡、散装物料堆放 100%覆盖、出入车辆 100%冲洗、施工现场路面 100%硬化、拆迁工地 100%湿法作业、渣土车辆 100%密闭运输”六个百分之百要求，开工前必须做到扬尘治理方案到位、在线监测及视频监控到位，并在施工现场明

显位置设置扬尘治理公示牌，公开参建各方扬尘治理负责人姓名、举报电话等内容。

3、施工期生活污水经临时化粪池处理后作为农田肥料。建筑施工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作为冲洗复用水及场地增湿、道路抑尘水，不外排。临时化粪池及临时沉淀池做好防渗措施，严禁利用渗井、渗坑或无防渗漏措施的沟渠、坑塘，排放、输送或者存贮污水。

4、施工期间加强管理，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弃土、建筑垃圾全部回填处理。

5、严格落实《济南市重污染天气建筑施工应急响应专项实施方案》的相关要求；中、高考期间或雾霾等特殊天气，应严格按照环保部门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停止施工。

6、对施工期地表扰动造成的水土流失，采取必要的临时围挡及排水设施；弃土堆场在工程结束后，及时清理及时恢复；地下层开挖施工尽量安排在非汛期，并及时回填；加强施工现场管理，砂砾料堆场砂堆采取措施临时围护，减少雨期地表水土流失。

（二）营运期要求：

1、加强各工序和生产运行管理，各类废气须按照环评文件提出的要求进行处理处置，建设一次、二次、三次油气回收装置，油气经一次、二次、三次油气回收装置处理，确保项目厂界废气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相关限值标准要求以及《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中相应标准要求。

2、项目生活污水由化粪池预处理并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A 级标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光大水务（济南历城）有限公司华山厂进一步处理。严禁利用渗井、渗坑或无防渗漏措施的沟渠、坑塘排放、输送或者存贮污水。

3、项目噪声源主要加油机、油气回收等设备运行噪声。经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后，项目东厂界和西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 类标准，其他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1 类标准。

4、项目生活垃圾属于一般固废，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清罐废液、清罐油泥、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危险废物收集后，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危险废物收集、贮存需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标准要求。



二、建设项目环评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工艺或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重新报批环评文件。

三、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发生实际排污行为前，依法申领、变更排污许可证，做到依证排污。

四、遇国家法律、法规、标准变更，按照新的法律、法规、标准要求执行。

五、请济南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历城大队依法依规对该项目进行监督管理。

2021年8月10日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 91370112MACW99FJ2G001Q

单位名称: 山东中惠泽贸易有限公司光华站

注册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华山街道光华大道与景梁街交叉口西南角10米

法定代表人: 管林河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华山街道光华大道与景梁街交叉口西南角10米

行业类别: 机动车燃油零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12MACW99FJ2G

有效期限: 自2023年09月20日至2028年09月19日止



发证机关: (盖章) 济南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 2023年09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监制

济南市生态环境局印制

山东中惠泽贸易有限公司光华站

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为了贯彻《国家环境保护法》加强我公司环境保护工作的管理，保护生态平衡，美化环境，改善职工劳动条件，特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环境保护工作必须贯彻“全面规划、合理布局、综合利用、化害为利、依靠群众、大家动手、保护环境、造福子孙”的工作。

第三条：搞好环境保护，要坚持预防为主，以管处治，防治结合的原则，把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解决在经济建设的过程中，使经济建设和环境保护同步规划、同步发展。做到经济利益、社会效益，环境保护三统一。

第四条：全公司职工都有责任搞好环境保护工作，必须遵守本制度，对污染环境的行为进行监督，检举和揭发。各部门的负责人对本部门的环境保护工作负责。

第二章 环境保护机构与管理职责

第五条：全公司环境保护工作是在公司总经理领导下工作，安全环保办公室负责日常环保工作的监督管理。

第六条：环保机构在管理环保工作中主要内容是：

1、贯彻执行国家环境保护法令、法规、全面落实公司环境保护规划，保证环境保护与生产经营协调发展。

2、组织审定公司环境保护规划及年度计划和措施。

3、审定公司有关环保方面的规章制度。

4、定期组织研究公司的环境状况，并检查、总结、评比各生产部门落实环保工作情况。

5、定期向上级部门汇报和提出环境情况及防治污染所采取的措施和实施情况。

第七条：确定公司各类环保项目的实施。

第八条：安全环保办公室的主要职责：

- 1、督促检查公司各部门严格执行国家环保方面的方针、政策、法规及工时各项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 2、按上级要求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各单位提出的环保措施，编制公司环保长远计划、年度计划，并督促实施。
- 3、拟定各项环保规定，制定公司污染排放指标。
- 4、负责组织污染源的调查和企业环境质量评价，编写环境质量报告书。
- 5、在有关部门的配合下做好环境监测和各类环保资料的统计上报建档工作。
- 6、组织调查环境污染事故，负责追究污染事故的责任者，并提出处理意见。
- 7、大力推行和先进的环保管理技术和监测手段，用好环保资金。
- 8、负责组织按照污染排放因子综合考核指标进行严格考核管理。
- 9、做好环境保护的培训和环境保护技术情报的交流，推广先进的环境管理经验和污染防治技术。
- 10、广泛开展环保宣传、教育，普及环境科学知识，推动清洁生产活动的顺利进行。

第九条：环保管理员的职责

- 1、掌握公司环境状况，及时掌握和了解新的污染源，提出治理污染的措施，制定公司的治理计划。
- 2、督促污染源的管理和治理工作，监督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转。
- 3、配合部门解决污染问题的纠纷。
- 4、借用广播、板报等宣传媒介广泛进行环保政策的宣传。

第三章 防治污染的管理规定

第十条：认真贯彻“谁污染谁治理”的原则，公司每年要有计划、有步骤地做好防治工作。

第十一条：预防污染源的产生和积极治理污染源，要从加强管理，改革工艺，综合利用入手，严格控制污染物排放。

第十二条：采取相应的防范措施或采用无害、少害的工艺，减少对职工的身体危害。

第十三条：对各种油料要加强管理，消除跑、冒、滴、漏对环境的污染。

第十四条：生产车间不得使用不合格的环保设备。

第十五条：对噪声严重超标的有关设备要安装消音器或采用人和设备的隔离措施。

第四章 建设项目管理规定

第十六条：公司新建、改建、扩建工程及技改项目，应严格执行国家关于《即将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执行环境评价，编写环境影响评价，编写影响评价报告或报告表的审批制度；执行防治污染和其他公害设施与主体工程的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三同时”制度。

建设项目建成后，其他污染物的排放必须达到国家或地方规定的标准和环境保护的有关法规。

第十七条：凡因生产规模，主要产品方案、工艺技术等有重大改变，需修改环境影响报告时，必须报原审批机关同意。

第十八条：环境保护部门在建设项目施工，试运转等过程中，有权对环境保护设施进行检查，建设单位应予以积极协助，并提供必要资料。

第十九条：建设项目在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竣工验收等阶段都必须有环保部门参加；在试运转期间，建设单位要填写“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报告”经环保部门验收合格后发给“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合格证”方可投产，否则不得投产。

第二十条：建设项目在施工过程中，应保护周围环境。防止对厂容和绿化造成破坏竣工后因适当休整在建设过程中的收到破坏的环境。在施工中应防止和减轻粉尘、噪音、震动等对公司和周边环境的污染和危害。

第二十一条：要充分利用环境保护资金渠道，7%的更改资金排污收费返回，综合利用利润和环保设施折旧等提留，要用于污染治理，不得挪做他用。

第五章 环境检测管理规定

第二十二条：质检计量部设立环境监测室，在安全环保办公室指导下负责全公司规定和临时性所有环境监测工作，为治理污染，管理环境提供可靠的数据。

第二十三条：监测室定期监测，并将数据上报安全环保办公室，由安全环保部办公室汇总向上级报告。

第二十四条：监测人员要提高业务素质，提高监测质量，达到合格监测室的

水平。

第二十五条：各部门对监测室的工作积极配合，大力支持，不得弄虚作假和危难。

第六章 环保设施管理规定

第二十六条：环保设备是生产设备的组成之一。凡有环保设备的车间应严格执行各项操作规程，不得违章作业。

第二十七条：车间保全室对环保设备应建立健全正常的维修、检查和考核制度，计量部门应定期对环保计量设备进行检修。

第二十八条：各车间对配备的环保设施，必须与生产设备同时运行、维修、考核管理制度，做好原始纪录的建卡立挡。

第二十九条：任何部门不得任意停用损坏和拆迁环保设施。凡停止运行必须事先征得安全环保办公室的同意。环保设备本身问题或事故停车，应及时报告生产调度，并采取应急措施，抓紧及早修复。

第七章 污染事故管理

第三十条：由于管理不善，玩忽职守，造成污染，危害人民健康，致人伤残、死亡或对公司财产造成损失均成为污染事故。

第三十一条：污染事故发生后，事故发生部门应立即报告安全环保办公室，超过 24 小时不报者，按隐瞒事故论处。

第三十二条：安全环保办公室接到事故报告后，立即会同有关部门和人员进行现场调查，并填写污染事故登记卡。

第三十三条：发生污染的责任单位应积极配合公司环保部门进行调查分析和技术鉴定，提出防范措施和对责任者的处理意见，经安全环保办公室审核后，向主管经理及上级环保部门写出书面事故报告，并进行妥善处理。

第八章 奖励与惩罚

第三十四条：凡在环保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和贡献的集体和个人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给与一定的精神与物质奖励。

- 1、积极治理“三废”综合利用资源作出突出成绩者。
- 2、在避免重大污染事故中有突出贡献者。
- 3、积极植树、在绿化、净化、美化环境中有显著成绩者。

- 4、能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在治理污染源和减轻污染物排放方面贡献较大者。
- 5、在环保监测人员执行任务时，采用刁难、推诿等不正当手段者。
- 6、对于设置监测点，取样设施任意移动及损坏者。
- 7、不认真执行“三同时”原则及购买不合格环保规定的技术、设备者。

第九章 附则

第三十五条：本制度自发布之日起执行，解释权属安全环保办公室。

山东中惠泽贸易有限公司光华站

二〇二三年十月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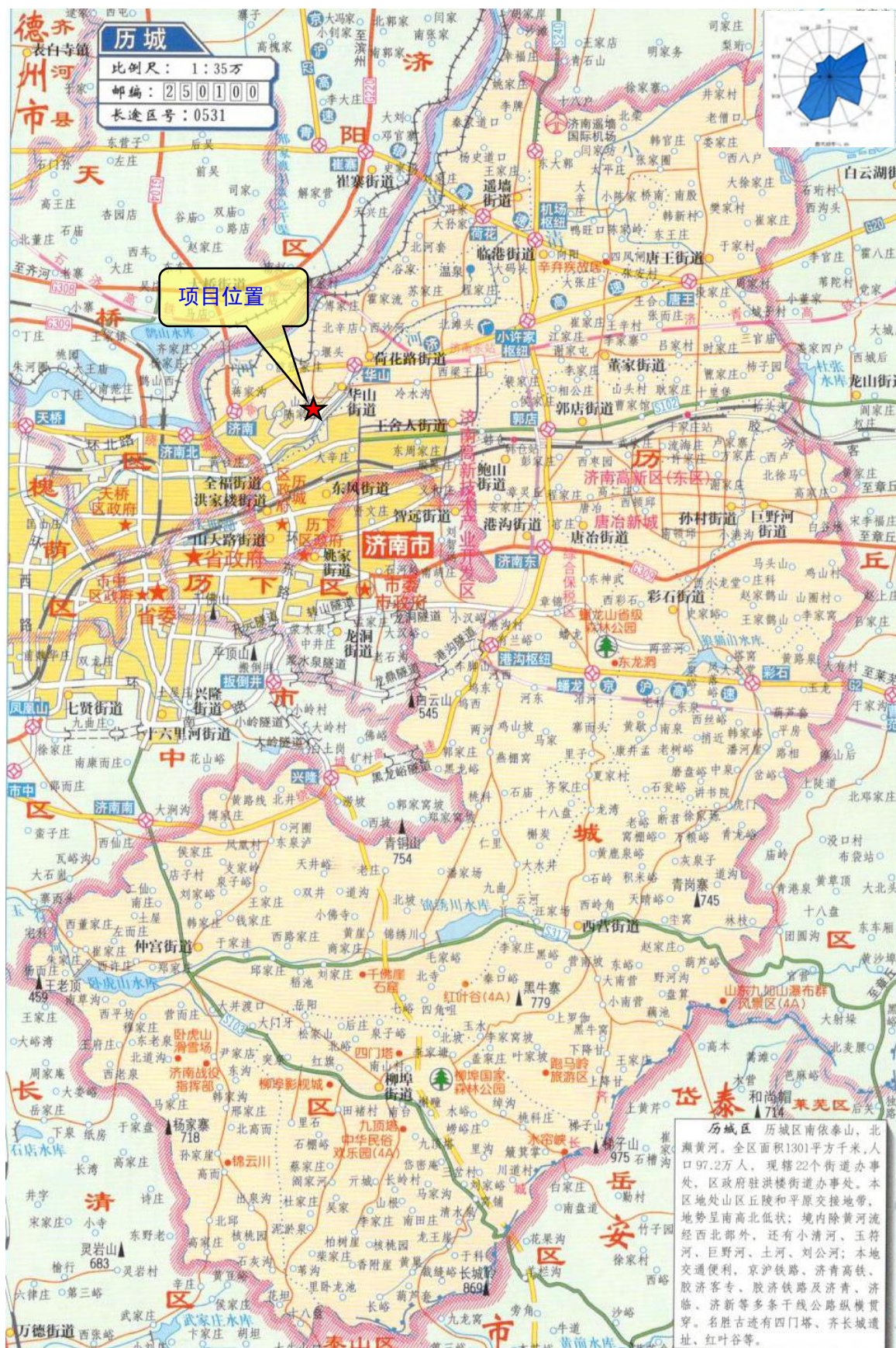
填表单位（盖章）： 山东中惠泽贸易有限公司光华站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山东中惠泽贸易有限公司光华站新建加油站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济南市历城区华山片区光华大道南侧， 小清河北路西侧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F5265 机动车燃料零售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117.079°E、 36.723°N		
	设计生产能力		年销售汽油 3000t、柴油 200t					实际生产能力		年销售汽油 3000t、柴油 200t		环评单位		山东初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济南市生态环境局历城分局					审批文号		济历环报告表[2021]36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2 年					竣工日期		2023 年 9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3.9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70112MACW99FJ2G001Q			
	验收单位		山东中惠泽贸易有限公司光华站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山东中环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满负荷运行			
	投资总概算（万元）		8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2		所占比例（%）		2.8			
	实际总投资		8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2		所占比例（%）		2.8			
	废水治理（万元）		1	废气治理（万元）		5	噪声治理（万元）		2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	绿化及生态（万元）			其他（万元）	13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8760h			
	运营单位			山东中惠泽贸易有限公司光华站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70112MACW99FJ2G		验收时间		2023 年 10 月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 项 目 有 关 的 其 他 特 征 污 染 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附图 1-1 项目地理位置图 比例尺 1: 35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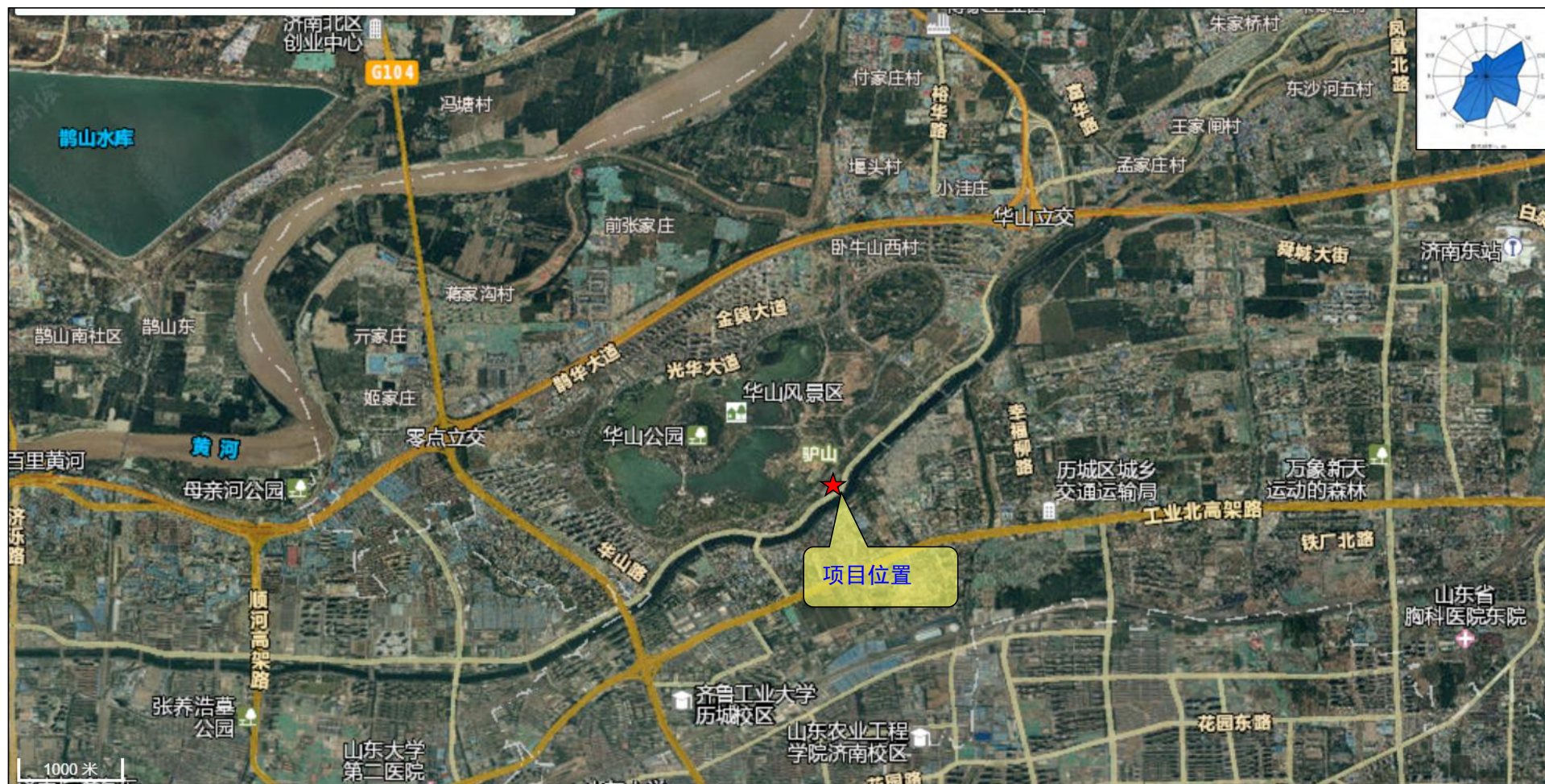


图 1-2 项目具体地理位置图



附图 3 项目周围环境保护目标图